

2024 年度统战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中共安徽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巩固和壮大新时期新阶段统一战线的意见〉的实施意见》以及安徽省委统战部、安徽省财政厅皖统办字（85）091 号、财事字（85）310 号文《关于统战业务费开支范围的联合通知》的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的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为推动全县统一战线领域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为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了规范统战业务工作经费的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慰问统战对象、生活困难台胞、党外人士、宗教人士，范围为我部开展的所有统战业务。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的原则为公开、公平和公正。评价指标体系为：一级指标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产出指标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评价方法为单位自评。评价标准为数量指标：慰问统战对象人数为 ≥ 50 人次、生活困难台胞、党外人士、宗教人士人数 ≥ 30 人次，质量指标：经费支出符合相关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时效指标：在年度内完成经费支出，成本指标：年度投入金额为70万元，社会效益指标：经费投入对全县统一战线和谐稳定的影响程度为影响程度高，可持续影响指标：经费投入对促进统一战线工作健康发展的可持续影响程度为影响程度高。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等于9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该项目为部门自评，我部门财务部门会同相关业务科室对我部开展的各项统战业务进行了认真调研，对照文件要求的慰问及保障标准，进行了资金分配，并全程做好资金使用的跟踪。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价为优秀，评价结论为实施该项目有效的保障了全县统战业务的正常开展，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为上级文件要求项目，根据我部会议研究决定，全年慰问统战对象人数为65人次，慰问生活困难台胞、党外人士、宗教人士人数为35人次。

（二）项目过程情况。

我部门财务部门会同相关业务科室对被慰问的统战对

象、生活困难台胞、党外人士、宗教人士数量进行了认真调研，对照上级文件要求的慰问标准，进行了资金分配。

（三）项目产出情况。

有效的促进了我县统战事业的发展。

（四）项目效益情况。

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财务和业务部门配合进行调研和资金分配，并全程做好资金使用的跟踪。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政府经济分类编制不够准确；二是预算部门经济分类编制不够准确。产生问题的原因为对项目经费的政府和部门经济分类科目测算不准确，如生活补助、差旅费和劳务费支出经济分类划分不够准确。

七、有关建议

（一）在编制项目预算前做充分的调研，提高政府和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制的准确性；

（二）加强与业务部门的沟通和衔接，提高预算政府和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制的准确性。